# 南京市高淳区桠溪中心卫生院食堂服务项目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NJCC-ZB-2024-019)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南京市高淳区

## 一、招标条件

本南京市高淳区桠溪中心卫生院食堂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 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南京市高淳区桠溪中心卫生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 式为其他。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南京市高淳区标溪中心卫生院食堂服务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南京市高淳区桠溪中心卫生院食堂服务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南京市高淳区桠溪中心卫生院食堂服务项目:

- 1. 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规定,具备下列条件 并按要求提供相应材料;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加盖公章。)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 (至少一个月)的会计报表,复印件加盖公章)。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根据项目需求提供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半年内(至少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资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的原件)(格式见后附件):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无)
  -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3.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2) 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 (3) 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4)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07-05 09:30到2024-07-12 17:00

获取方式: 1. 时间: 2024年7月5日至 2024年7月12日,每天上午9:30至11:30,下午 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1704号融汇时代中心1501-1502室 3. 方式: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持个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单位介绍信原件(或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在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社保缴纳时间为:招标公告前近六个月任意一个月)的复印件、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以上资料均需加盖公章,在南京诚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1704号融汇时代中心1501-1502)现场购买招标文件。 4. 售价:每套500元,售后不退。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07-16 14:00

递交方式: 现场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07-16 14:00

开标地点: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1704号融汇时代中心1501-1502室

## 七、其他

-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NJCC-ZB-2024-019
- 2. 项目名称:南京市高淳区桠溪中心卫生院食堂服务项目
- 3. 最高限价: 20.5万元/年(最终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磋商响应文件被作为无效标处理)
  - 4. 采购需求:南京市高淳区桠溪中心卫生院食堂服务项目,详见磋商文件。
  - 5. 服务期: 三年, 合同一年一签
  -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磋商。
  - 二、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三、其他补充事宜
- 1. 现场考察: 采购人不组织现场考察,供应商可自行联系采购人。请务必对项目现场 和周围环境进行仔细认真地查勘,在随后的采购中,对现场资料和数据所作出的推论、解释 和结论及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 2. 磋商保证金:

- (1) 保证金数额: 叁仟元整;
- (2) 交纳办法:
- ① 从本单位基本账号转(汇、存)入以下账户:
- ② 开户名:南京诚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账号:520969125720,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高新区支行。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 ③ 支票、本票、银行汇票、现金等。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高淳区桠溪中心卫生院

地 址: 南京市高淳区桠溪集镇桠高路7号

联 系 人: 芮医生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南京诚成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江宁区双龙大道1704号融汇时代中心1501-1502室

联 系 人: 单工

电 话: 025-86135668

电 子 邮 件: 109182780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徐惠**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